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8)

###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

基於對其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綜合經營虧損不少於 600,000,000 美元及綜合虧損淨額不少於 1,500,000,000 美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經營虧損及綜合虧損淨額則分別為 96,000,000 美元及 159,000,000 美元。

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由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其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綜合經營虧損不少於 600,000,000 美元及綜合虧損淨額不少於 1,500,000,000 美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經營虧損及綜合虧損淨額則分別為 96,000,000 美元及 159,000,000 美元。

本集團的綜合虧損淨額的預期升幅乃歸因於本集團就其星夢郵輪、水晶郵輪及麗星郵輪的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的船隊持續暫停營運，以及於德國 MV 造船集團（MV Werften）船廠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暫停營運，從而導致若干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錄得減值虧損，以及擁有非核心資產的若干附屬公司錄得出售權益虧損。

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以來，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導致本集團取消許多航程並暫時停止近乎其全部郵輪旅遊營運。本集團一直與各地政府合作開展國內郵輪旅遊。該等舉措為本集團未來提供更多知名度，亦賦予本集團在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之後重啟郵輪旅遊的領先地位：

1. 在有關部門的支持下，從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起，星夢郵輪旗下的「探索夢號」獲准經營從基隆出發至金門、澎湖、馬祖三島的兩晚、三晚及四晚的「台灣郵輪跳島遊」航線，使台灣成為最早重新開啟郵輪旅遊的市場之一。
2. 星夢郵輪旗下的「世界夢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開始在新加坡經營國內郵輪旅遊，對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有所貢獻。
3. 雲頂郵輪集團最近公佈旗下水晶郵輪於二零二一年七月開始展開全新從拿騷及比米尼出發的世外桃源巴哈馬探索之旅航線。憑藉其全新巴哈馬探索之旅的郵輪旅遊展開，「水晶尚寧號」成為以巴哈馬為母港的第一艘船舶，以及自郵輪旅遊行業將近一年前自願停業以來第一艘從美洲航行的海洋船舶。
4. 隨著星夢郵輪旗下的「探索夢號」及「世界夢號」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在台灣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在新加坡復航，加上「水晶尚寧號」的恢復營運，雲頂郵輪集團將有全部船隊41%（基於較低泊位總額）正在營運中，屬全球所有郵輪旅遊公司佔比最高。

預期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將繼續對本集團業務造成影響。隨著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病危機持續消散，本集團未能準確地預測其最終將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的影響。然而，隨著全球開展大規模疫苗接種計劃，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成本優化舉措及恢復郵輪旅遊的準備工作。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與其財務債權人緊密磋商以達致本集團的重組建議，並就本集團的整體重組解決方案達成協議。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而作出。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本公司仍在為完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而努力中。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刊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謹請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細閱。

**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丹斯里林國泰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林國泰、區福耀先生（別名 Colin Au 先生）及陳錦興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史亞倫先生、林懷漢先生及陳和瑜先生）。